

彰化縣社頭鄉舊社國民小學課程發展委員會組織實施要點

112.9.6 校務會議修訂

壹、依據：

本要點依據「九年一貫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及「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總綱」訂定之。

貳、課程發展委員會定期召開委員會議，規劃全校性課程。並按各年級及各學習

領域設置課程小組擬定課程計畫送委員會審議。

參、課程發展委員會之組織與產生方式：

一、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委員產生方式：

1. 校長：當然委員兼委員會召集人。
2. 行政人員代表：各處室主任及教學組長為當然委員。
3. 各年段導師代表：各年段導師推舉一名。
4. 學習領域教師代表：各領域推舉一名。
5. 家長代表：家長會會長為當然委員。

二、各領域課程代表於最後一次校務會議中互相推舉產生，任期自每年七月一日起至翌年六月三十日止，任期一年。

三、校長得聘請專家學者或社區人士擔任本校課程發展諮詢委員，視實際需要列席課程發展委員會或領域小組，提供諮詢。

四、課程發展委員會得視實際需要邀請相關人員列席。

五、課程發展委員會設置課程發展小組：

1. 召集人：校長。
2. 副召集人：教務主任。
3. 執行秘書：教學組長。
4. 工作小組：各相關人員。

肆、課程小組產生方式：

一、學年課程小組：

1. 由各學年老師組成。
2. 由各領域任課老師舉行聯席會議。
3. 必要時可請家長推舉參加會議。

二、學習領域小組：

1. 依教師專長組成七大學習領域課程小組。

伍、課程發展委員會之功能與任務

一、規劃全校性之課程方案與課程結構：

1. 規劃全校各年級之課程目標與結構。
2. 各年級學習總節數、各領域百分比、學習領域節數及彈性學習節數。

3. 各年級每天作息結構。
4. 彈性節數中，學校行事節數與班級彈性節數比例。
5. 學校行事節數之活動內容安排。
6. 課程發展委員會定期開會時程。

二、規劃各領域一到六年級的縱向課程計畫：

1. 各領域年級課程內容與發展重點方向。
2. 各領域間橫向的統整。

三、審查全校各年級及各學習領域的課程計畫，擬定下學年總體課程計畫。

四、擬定學校本位課程。

五、擬定教科書選購辦法。

六、協助規劃教師成長進修事宜。

七、規劃並執行全校課程評鑑事宜。

八、其他課程發展相關事宜。

陸、課程發展之流程與運作方式：

次序	工作項目	負責單位	預定召開日期	備註
1	課程發展委員會改組	課發會	每年六月底	
2	研擬各年級課程事宜	課發會	每年七月底	
3	研擬各學習領域課程事宜	領域小組	每年七月底	
4	規劃全校課程	課發會	每年七月底	
5	規劃學校本位課程	課發會	每年八月初	
6	審查各年級總體課程表	課發會	每年八月中旬	
7	檢討本學期課程相關事宜	課發會	每年十二月底	
8	研擬下學期課程事宜	課發會	每年十二月底	
9	審查各年級總體課程表	課發會	每年二月底	
10	檢討本學期課程相關事宜	課發會	每年六月底	
11	回顧與展望	課發會、領域小組		

本要點經校務會議討論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學發展組長 吳正雄

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蕭一強

校長

舊社國小
校長 林峻城